

衡阳白沙绿岛高新技术产业园 生态环境管理 2023 年度

自 评 估 报 告

衡阳白沙绿岛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4 年 2 月

一、园区概况

衡阳白沙绿岛高新技术产业园位于衡阳市珠晖区，园区代码 S219156，园区级别为省级工业园区，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新材料及核技术应用产业，核准范围面积 6.3km²，2019 年 12 月，湖南白沙绿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核工业二一〇研究所承担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规划环评通过省生态环境厅审查并获得审查意见，批复文号为湘环评函〔2022〕92 号。

园区 2023 年工业总产值 57.37 亿元，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

截止到 2023 年底，园区主要入园企业数量 4 个，本年度内新入园企业数量 0 个，本年度清退企业数量 0 个。已完成环评批复手续的主要企业数量 4 个，本年度新增项目环评批复 0 个，无环评批复的企业有 0 家。园区内已完成环保竣工验收手续的主要企业数量 4 个，本年度新增环保竣工验收企业数量 0 个，未完成验收的有 0 家。园区内已完成应急预案备案手续的主要企业数量 4 个，未完成应急预案备案的企业有 0 个。园区内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主要企业数量 4 个，不存在未取得排污许可证企业的情况。

表 1 园区主要企业环保执行情况汇总表

序号	企业名称	行业类别	是否有环评手续（批复文号）	是否验收	应急预案备案情况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证	管理类别
1	湖南中核金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金属冶炼	环审[2018]47号 湘环评[2018]29号	是	是	9143040066631 25378001S	简化
2	中核二七二铀业有限责任公司	核燃料加工	环监（1996）794号 湘环函（2009）49号 环审（2009）362号	是	是	91430400MA4L BKLA3J001V	重点
3	湖南核工业宏华机械有限公司	黑色金属制造、有色金属、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环审[2017]160号 衡珠环[2020]010号	是	是	9143040074835 90485001S	简化
4	湖南衡阳南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衡环评[2020]12号	是	是	9143040075336 8993H001Z	登记

园区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 270t/a，氨氮 21t/a，二氧化硫 2t/a，氮氧化物 17t/a，VOCs/t/a。

二、环境管理情况

（一）规划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

2019年12月，湖南白沙绿岛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委托核工业二三〇研究所承担规划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于2022年10月11日规划环评通过省生态环境厅审查并获得审查意见，批复文号为湘环评函〔2022〕92号。园区规划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2。

表2 2022年园区环评审查意见及落实情况表（湘环评函[2022]92号）

序号	规划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与审查意见符合性
1	（一）严格依规开发，优化空间功能布局。园区在进行国土空间规划和开发建设过程中应充分吸收规划环评对不同功能用地和不同工业用地类别的设置意见，从规划层面提升环境相容性，并按照经核准的园区规划范围开发建设，园区规划用地不得涉及各类法定保护地。作为新设立的园区，园区应从生态环境相容性出发做好空间功能布局，将环境影响较大的工业项目尽可能远离集镇、安置小区布局，同时，园区核准范围外周边新建集中居住区、学校、医院也尽量应避开工业集中开发区域，为工业合理发展扩张预留空间。	园区严格依规开发和优化空间功能布局，充分吸收规划环评设置意见，从提升环境相容性及不涉及各类法定保护地来规划园区的用地；针对环境影响较大的工业项目园区充分考虑周边环境的相容性，也为工业合理发展扩张预留发展空间。	符合
2	（二）严格环境准入，优化园区产业结构。园区产业引进应严格遵循《长江保护法》、《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及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要求，落实园区“三线一单”及《报告书》提出的准入条件、生态环境管控清单、行业准入清单等要求。区块一限制气型污染为主的企业入驻；区块二已有稀土金属冶炼企业的	园区后续发展与规划调整严格按照“三线一单”环境准入要求及《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准入条件和负面清单要求，园区未引进与园区产业定位相冲突的产业。对不符合园区用地规划、产业定位的现有污染排放企业，已按照《报告书》要求强化污染防治措施，禁止新增	符合

	发展立足于升级改造并严格落实污染物减排。	污染物排放量；对已有的稀土金属冶炼企业严格遵守国、省关于稀土金属冶炼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并严格执行相关禁止性要求。	
3	<p>(三)落实管控措施，加强园区排污管理。加快园区污水收集管网及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实行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确保园区生产生活废水应收尽收，集中纳入污水处理厂处理，逐步解决临近区块二北侧已有的集中居住区的生活废水分散排放问题，园区企业放射性废水应在企业排放口满足相关行业排放标准中放射性指标限值要求后，纳入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做好园区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管网系统及尾水排放管网的建设，确保其与新建涉废水排放项目同步投入使用，园区后续不得超过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和排污口审批所规定的废水排放量引进项目。园区应促进能源结构低碳化，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加强园区大气污染防治，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污染物排放总量，严格控制无组织排放，加强对园区企业 VOCs 排放的治理。建立园区固废规范化管理体系，做好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转运、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对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对危险废物产生企业和经营单位，应强化日常环境监管。按要求做好园区内疑似污染地块的治理工作。园区须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督促入园企业及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推动入园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园区应落实第三方环境治理工作相关政策要求，强化对重点产排污企业的监管与服务。</p>	<p>定期对园区管网进行督察，发现管道损坏情况及时上报维修，确保园区生产、生活废水应收尽收。园区污水处理厂筹建工作正在加速进行。加强园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推动园区企业加强对 VOCs 排放的治理，定期对园区内重点排污单位废气治理措施运行情况及废气无组织排放的情况进行督察，对治理设施不能有效运行的企业下达整改通知书并督促整改。建立了完善的园区固废和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强化日产管理。对园区内环保手续不完善的企业全面整改，严格落实排污许可制度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减少污染物的排放量。园区落实了第三方环境治理工作相关政策要求，强化对重点产排污企业的监管与服务。</p>	符合
4	<p>(四)完善监测体系，监控环境质量变化状况。结合园区规划的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建立健全园区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p>	<p>按照园区规划环评要求以及园区规划的功能分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等制定并实施了 2023 年度园区监测方案。</p>	符合

	土壤、放射性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重点监控东阳渡街道、园区内外安置小区的环境空气质量变化情况，并涵盖 VOCs、铀、钍、 γ 辐射剂量率等相关特征污染物监测，加强对园区重点排放企业的监督性监测，防止偷排漏排。		
5	(五)强化风险管控，严防园区环境事故。建立健全园区环境风险管理工作长效机制，加强园区环境风险防控、预警和应急体系建设。落实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及时完成园区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和备案工作，推动重点污染企业环境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和备案工作，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和设施建设，储备必要的应急物资，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全面提升园区环境风险防控和环境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园区成立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由一名主要领导挂帅环保工作，已制定《衡阳白沙绿岛高新技术产业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省、市环境应急中心备案。园区加强了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和应急管理，督促企业落实了环保相关方面制度，进一步加强了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和应急预案演练以及风险评估培训；园区内部分企业均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符合
6	(六)做好周边控规，落实拆迁安置计划。严格做好控规，杜绝在规划的工业用地上新增环境敏感目标。构建铀矿冶设施与城镇居住区间的生态廊道，严格落实《铀矿冶辐射防护和辐射环境保护规定》(GB23727-2020),铀矿冶设施与居民区的辐射防护最小间隔距离不应小于300米的要求。确保园区开发过程中的居民搬迁安置到位，防止发生居民再次安置和次生环境问题，对于具体项目环评设置防护距离和搬迁要求的，要确保予以落实。	未在规划的工业用地上新增环境敏感目标，未发生居民再次安置和次生环境问题；确保落实具体项目环评设置防护距离和拆迁的要求。	符合
7	(七)做好园区建设期生态保护和水土保持。施工期对土石方开挖、堆存及回填要实施围挡、护坡等措施，裸露地及时恢复植被，防止水土流失，杜绝施工建设对地表水体的污染。	施工期对土石方开挖、堆存及回填实施围挡、护坡等措施，裸露地及时恢复植被，防止开发建设中的扬尘污染和水土流失。	符合

园区按规划环评要求编制了 2023 年度自行监测计划，按计划并委托园区环保管家开展了园区环境空气、地下水、地表水、土壤环境和环境噪声监测，形成了园区自行监测报告。

（二）“三线一单”落地应用情况

因白沙绿岛高新区处于新创阶段，已纳入省生态环境厅的 2023 年度“三线一单”环境准入清单修编，即将正式发布。

（三）水环境管理

园区配套集中污水处理设施 0 个，园区涉及污水排放企业 3 家，分别是中核二七二、中核金原、宏华机械，其中中核金原及宏华机械企业废水通过中核二七二铀业有限责任公司自建污水站及回用系统实现零排放。

由于中核二七二企业涉及国家机密，其自建污水站相关运行数据无法获取。

（四）大气环境管理

园区内涉及工业废气外排企业数量 2 个，大气质量监测达标率 100%，超标因子无。大气污染物总排放量：二氧化硫 0t/a，氮氧化物 0.003t/a，VOCs3.08t/a。

目前园区范围内有三个小微站点，由衡阳市生态环境局珠晖分局统一运营，暂无新增小微站点，后续园区自行建设站点后会将信息接入系统。

（五）土壤环境管理

衡阳中盐天友化工有限公司位于白沙绿岛高新区范围内，于 2016 年破产，其所处地块已被列入疑似污染地块名单，对于该疑似污染地块的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工作已由衡阳市珠晖区人民政府全权主导。

除此之外，园区内无涉及污染地块。

（六）固体废物管理

园区内无固体废物处理记录。

（七）投诉管理

本年度园区共受理各类（含各级督查、各级环保投诉等）投诉 0 件，已完成整改 0 件。环保督察交办问题 0 件，已完成整改 0 件。

（八）园区信用评价

表 3 湖南省产业园区环保信用自评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1	环境准入	规划环评	产业园区未按要求开展规划环评或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0
2			产业园区未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等要求。	0
3			化工园区认定后因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不达标导致复核不合格或被摘牌。	0
4	环境监管	环保手续落实情况	产业园区内存在企事业单位未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或未按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和辐射安全许可证。	0
5		水环境管理	产业园区未按要求进行废水收集处理或未达标排放的。	0
6		气环境管理	产业园区未建立工业炉窑、锅炉清单和涉 VOCs 重点行业企事业单位管理台账，园区内存在工业炉窑、锅炉或涉 VOCs 重点行业企事业单位未按规定建设、运行有效收集处理设施并达标排放。	0
7		固废管理	产业园区内存在涉危险废物环境违法行为或连续 2 年规范化管理评估不达标企事业单位。	0
8		土壤环境管理	产业园区内存在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未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和隐患排查。	0
9		环境监测	产业园区未按规定开展自行监测或自行监测数据弄虚作假。	0
10		监管能力	产业园区未按要求开展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	0
11			产业园区内存在被评为环保黑名单的企事业单位。	0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得分
12		环境信息管理	产业园区未建立健全“一园一档”、“一企一档”等环境信息管理档案。	0
13	风险防控	环境应急保障能力建设	产业园区未按要求制定或修编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0
14			产业园区未定期组织开展应急演练、环境应急救援物资配备不符合规定、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不到位。	0
15		环境风险	产业园区发生一般、较大突发环境事件或生态破坏事件。	0
16			产业园区存在被中央或省级环保督察、生态环境警示片等反馈问题，或出现被省级及以上主管部门挂牌督办或被省级主管部门约谈、典型案例曝光、区域限批、移交问责等情况。	0
17			产业园区因发生突出生态环境问题被中央层面约谈、典型案例曝光、区域限批、移交问责等情况或发生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或生态破坏事件。 产业园区存在出台“土政策”或以其他方式干扰执法，妨碍生态环境部门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的行为，情节严重或者造成严重后果的。	0
18	绿色发展	污染物减排	产业园区主要污染物削减率排名前10%。	0
19		创新与示范	产业园区在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领域获得省部级及以上表彰、推荐推广。	0
20	公众参与	环保信息公开	产业园区未按要求及时公开年度环境监测报告或园区年度环境监测信息，园区污染物排放状况、企业达标排放情况、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环境风险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等环境信息。	0
21		舆情与投诉	产业园区因环境问题引发集中或长时间信访、投诉、上访，引发负面舆情。	0
22	其他	/	产业园区未按要求完成省生态环境厅其他年度任务。	0
23			产业园区存在出台“土政策”或以其他方式干扰执法，妨碍生态环境部门依法查处环境违法行为的行为。	0
24			产业园区连续两年被评为环保诚信园区。	0
总分：9.0分 环保合格园区 等级				

(九) 园区第三方治理情况

衡阳白沙绿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023 年 7 月开始筹建，8 月园区积极联系专业公司进行第三方治理的专业服务，9 月邀请各公司进行了初步磋商，10 月确定了第三方治理公司湖南易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易净环保”），易净环保公司同步派遣工程师驻场，于 11 月 10 日衡阳白沙绿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易净环保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书并开始搭建第三方监管平台。

目前监管平台已搭建并与省厅平台联调成功，并提请衡阳市生态环境局对衡阳白沙绿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第三方治理工作进行验收。

三、园区环保工作成效、主要措施做法

（一）引进“环保管家”，积极探索园区第三方治理经验。环保管家作为园区聘请的专业环保管理团队，从环保政策解读、环保技术指导、招商企业环保预审、环境问题体检诊断排查、环境风险管控等方面，提供“一站式”环保技术服务。按照日常环境现场咨询服务与定期环境专家风险排查相结合的方式，提供“管家+专家”式服务，进一步促进园区环境管理能力的提升。

（二）应急预案编制及演练。园区 2023 年 7 月正式开始筹建，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关于进一步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工作的通知》（湘环函〔2017〕107

号)规定,按照《衡阳白沙绿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2023年版)》的要求,加强和创新衡阳白沙绿岛高新区环境管理措施,提升环境监管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迅速完成应急预案编制及演练工作,并在12月初成功取得省级应急预案备案表。

(三)高度重视,及时销号。协助完成珠晖区湘江入河排污口(衡阳市白沙洲工业园区南江办事处蒋家祠堂西南300米种植业排口)整治验收销号工作。

四、园区生态环境管理存在主要问题和难题

1、园区目前没有配套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存在一定的环境风险隐患;

2、园区目前存在3个小微站点,由衡阳市生态环境局珠晖分局统一运营,按照要求每平方公里需要配置一个,还需补充3-4个小微站点。

五、下一步工作计划

1、加快园区配套集中式污水处理厂的建设进度,争取2024年完成主体建设;

2、待管委会财务系统完善,按照每平方公里一个小微站点的要求尽快补充完善;

3、对园区企业相关人员就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项目环保管理、企业环境风险防控等方面开展专题培训,以增强企业负责人环保主体责任意识,提高企业环保管理水平和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完善企业环保管理规章制度,为园区长期稳

定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持。

4、加强园区企业风险隐患排查，坚决杜绝重大污染事故、重大生态破坏事件或重大安全事故的发生。

5、对园区内企业进行排查，不使用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落后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不生产国家列入淘汰目录的产品。

6、园区内企业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类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均不超过总量控制要求。实施清洁生产，定期公示环境监测数据与生态环境信息。

附表：园区年度报告表格

衡阳白沙绿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2月20日